

信用卡催生出一批无力还钱的“卡奴”，也催生了一批信用卡养卡人，他们收取一定的费用，专门替人偿还信用卡欠款。今日，楚天都市报记者了解到，

十堰竹山男子吴某等3人利用pos机替人养卡267张，涉案值高达1.8亿元。近日法院一审宣判，因犯非法经营罪，吴某被判有期徒刑7年，并处罚金5万元，参与养卡的吴某妻子和姐姐分别被判处6年、5年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。

一场赌博引出的养卡案

今年2月初，十堰市茅箭区公安分局在辖区捣毁了一个赌博窝点，一名参赌人员说“我没有正当工作，没钱了就去刷信用卡，有专门‘养卡’的地方……”立即引起了办案民警的注意。

该分局成立工作专班就此调查，民警发现养卡人有固定的地方，而且是团伙家族式作案。2月6日，民警在吴某租住的房子里将其抓获，现场查获267张信用卡、10台POS机和用来登记账目的账本、笔记本电脑、客户资料、手机等物品。随后还抓获了参与共同作案的吴某妻子以及姐姐。一起涉案值高达1.8亿元、利用pos机替人养卡的案件逐渐浮出水面。

一家三口帮人养卡赚钱

吴某系竹山县农民，30岁，和妻子在十堰城区打工并租房住。2014年，他办了一张信用卡，有时急用钱就找人刷卡套现。几次下来，他发现了“商机”并决定开发一种新业务：“客户”只需把信用卡及密码交给他代养，他就会用手头的卡循环套现。

2015年1月，吴某在没有实体商家的情况下，通过其它途径申请办理了多个商家的pos机，在持卡人到期无法还款的情况下，先垫钱替持卡人还款，后通过pos机再非法套现，采用该种虚构交易的方式，为他人养卡，并按虚构的交易数额收取1%至2%的手续费。

初尝甜头后，吴某看着妻子在家闲着无事，便把妻子也拉过来做。2016年6月，吴某的姐姐也加入了进来，3人轮流用多台pos机，先后陆续为数十人养卡。

截至案发时，警方查明，从2015年1月至2018年2月5日，3人利用虚假交易套现，涉案金额共计人民币1.8亿元。

信用卡套现存在安全隐患

吴某供述，他们近几年的生活几乎全靠帮人养卡维持，由于他们每次收取费用的标准不一，估计从中非法获利50余万元，全都花了。

10月18日，在查清吴某等3人的犯罪事实后，检方以涉嫌非法经营罪向十堰茅箭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。

法院审理认为，吴某等3人违反国家规定，使用POS机以虚构交易的方式，非法从事资金支付结算业务，扰乱市场秩序，其行为均已构成非法经营罪，且3人实施钱行为数额均在500万以上，属于刑法规定“情节特别严重”。

12月3日，因非法经营罪，茅箭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处吴某有期徒刑7年，并处罚金5万元，其妻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，并处罚金4万元，其姐姐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，并处罚金3万元。另对扣押的10台POS机和267张信用卡予以没收。

警方介绍，近年来，随着信用卡的普及，利用信用卡套现现象愈演愈烈，给了某些人可趁之机。信用卡套现虽能解一时之急，但却是违法行为，轻则影响征信，重则面临牢狱之灾。此外，持卡人找人帮忙养卡时，需要向对方提供信用卡及个人相关信息，很有可能被对方通过复制卡片及其他方式盗刷信用卡，也存在极大安全隐患。来源楚天都市报

